

切結書

☐本人/☐行號水源地點為_____，
今日為申請水源證明文件，且與水權人_____水
源地點相同，使用由其委託_____檢測，
所出具之飲用水檢驗報告（專案編號：_____），
如有虛報不實或未依規定辦理，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並
放棄先訴抗辯權，絕無任何異議，特立具本切結書為憑。

申請行號（人）

負責人(代表人)

地 址

電 話

大小印章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